

##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动娱乐”或“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趣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趣丸网络”）67.13%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要求，董事会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作出说明。

### 一、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说明

（一）2015年12月17日，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17日开市起停牌。

（二）公司股票停牌后，公司开始对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充分的论证，并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进行沟通，形成初步方案，并与其签署了保密协议。

（三）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情况公告。

（四）停牌期间，公司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确定了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等中介机构，并与其签署了保密协议。

（五）公司为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于2016年1月13日向深交所申请股票延期复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六）2016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延期复牌的议案》，由于公司预计在2016年3

月15日前无法完成全部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计划于2016年6月15日前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七）2016年5月29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八）2016年5月29日，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九）公司的独立董事会前认真审核了本次交易相关文件，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201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综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

## 二、关于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重大资产重组》以及深交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提交的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对前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履行的法定程序完备、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向深交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之签章页）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9日